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码：688536 公司简称：思瑞浦

2026 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描述公司面临的风险，敬请查阅半年度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四、风险因素”相关内容，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1.3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7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思瑞浦	688536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姓名	李淑环
电话	021-58886086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东路1761号2幢第二层、第三层、第四层
电子信箱	3peak@3peak.com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7,430,155,066.12	6,882,624,782.53	7.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621,202,788.57	6,214,405,377.50	6.55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605,824,436.86	949,149,546.38	69.19
利润总额	304,995,033.21	68,443,929.04	345.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7,757,831.93	65,686,720.71	368.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0,411,159.07	37,695,171.70	617.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5,226,263.57	66,386,848.10	435.0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81	1.23	增加3.58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25	0.50	35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24	0.49	357.1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2.11	28.29	减少6.18个百分点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8,79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上海华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6.02	22,113,975	0	0	无	0
ZHIXU ZHOU	境外自然人	6.85	9,458,648	0	0	无	0
FENG YING	境外自然人	6.24	8,621,459	0	0	无	0
苏州金樱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5.97	8,241,572	0	0	无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河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26	4,500,000	0	0	未知	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赢先锋半导体智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17	3,000,000	0	0	未知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1.77	2,448,594	0	0	未知	0
苏州安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0	2,351,092	0	0	未知	0
嘉兴棣萼芯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60	2,207,770	0	0	无	0
元禾璞华(苏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江苏建泉元禾璞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29	1,788,000	0	0	未知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根据上海华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ZHIXU ZHOU、苏州金樱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FENG YING、嘉兴棣萼芯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安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等出具的《关于不存在一致行动等相关事项的声明与承诺》，各方之间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2.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536 证券简称：思瑞浦 公告编号：2026-053
转债代码：118500 转债简称：思瑞定转

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及调整内部投资结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19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及调整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测试中心建设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实施的需要，对募投项目进行延期及调整内部投资结构。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3年3月15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562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申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12,044,399股人民币普通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49.53元，股款以人民币缴足，计人民币1,800,998,982.47元，扣除保荐及承销费用、发行登记费以及其他交易费用共计人民币19,342,394.48元后(不含增值税)，募集资金净额共计人民币1,781,656,587.99元，上述资金于2023年10月23日到位，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并出具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3)第0520号验资报告。

公司依照规定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开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于2023年10月与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交通银行苏州分行江苏自贸试验区苏州片区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等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根据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类别	募投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额(元)
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临港综合性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803,060,000
	高集成度模拟前端及数模混合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244,549,288
	测试中心建设项目	393,047,300
	补充流动资金	341,000,000
金额合计		1,781,656,588

二、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截至2026年7月31日，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合计投入122,849.44万元。

单位：元

类别	募投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额	截至2026年7月31日已投入金额
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临港综合性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803,060,000	441,263,906.28
	高集成度模拟前端及数模混合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244,549,288	213,231,127.61
	测试中心建设项目	393,047,300	232,999,392.30
	补充流动资金	341,000,000	341,000,000.00
合计		1,781,656,588	1,228,494,426.19

三、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及原因

(一)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

“测试中心建设项目”一期已投入运营，成品芯片测试FT二期厂区扩建工程基本完工，设备将陆续到位，公司将按照经营计划继续推进产能建设。公司拟根据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及实际情况，结合公司整体经营发展规划及产能规划，对“测试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调整前	调整后
1	测试中心建设项目	2026.12.31	2028.12.31

(二)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主要原因及措施

本次募投项目“测试中心建设项目”处于正常建设实施中，公司秉承合理有效使用募集资金的原则，结合公司经营计划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当前实际建设情况，拟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推进上更加聚焦，并合理规划项目相关投入，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较原计划有所延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有利于公司优化资金的投入产出效果，降本增效，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截至目前，公司不存在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形。为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质量，公司将结合自身发展战略、经营计划及市场情况，积极优化资源配置，充分考虑项目建设周期与资金使用安排，加强对募投项目的管理，定期对项目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有序推进募投项目的后续实施。

四、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具体情况及原因

(一)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具体情况

本次拟调整募投项目“测试中心建设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募投项目名称	类别	调整前	调整后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
测试中心建设项目	场地租赁及装修	4,450.00	5,235.00
	人员费用	4,550.00	10,000.00
	软硬件设备	30,304.73	24,069.73
	合计	39,304.73	39,304.73

(二)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原因

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施情况及实际业务发展运营的需要，在募集资金投资用途、投资总额均不变以及使用期限延长的前提下，拟调整募投项目“测试中心建设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增加场地租赁及装修和人员费用的投入金额，减少软硬件设备的投入，将有助于提升资金使用效率，推动募投项目实施进展。

五、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调整内部投资结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调整内部投资结构是公司根据项目的实际投资情况和进度作出的审慎决定，有利于募集资金投入结构的优化及募投项目的稳步实施，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以及内部投资结构调整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投资规模和资金用途，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

六、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及调整内部投资结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调整内部投资结构是公司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未改变募投项目内容、投资总额及实施主体，不会对项目实施和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

综上，对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及调整内部投资结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 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688536 证券简称：思瑞浦 公告编号：2026-054
转债代码：118500 转债简称：思瑞定转

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为客观、公允地反映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截至2026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和2026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公司对截至2026年6月30日母公司及子公司可能发生的信用及资产减值情况进行了评估和分析，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对相关资产计提了相应的减值准备。2026年半年度公司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合计29,365,428.24元，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资产名称	2026年半年度计提/转回金额
信用减值损失	应收账款	630,269.08
	其他应收款	3,103.70
资产减值损失	存货	28,732,055.46
合计		29,365,428.24

注：正数为计提、负数为转回。

二、计提减值准备事项的具体说明

(一)信用减值损失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定，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逾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因销售商品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经测算，2026年半年度需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金额为633,372.78元。

(二)资产减值损失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规定，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可获取的市场信息及已经签订的销售订单确定产品的估计售价，并按照历史经验及数据确定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出售相关产品估计的合同履约成本和销售费用及相关税费等信息，对存货进行了可变现净值的计算。2026年半年度，市场总体有所恢复，但部分种类存货周转速度较慢，公司根据在手订单及未来市场预期，结合存货库龄情况对存货可变现净值进行测算。经测算，2026年半年度需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为28,732,055.46元。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规定，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商誉等长期资产进行了是否存在减值迹象的判断，公司基于整体战略、经营所处的环境、资产的状况及市价等多种维度评估后，公司认为目前上述长期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不计提减值准备。

三、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2026年半年度，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合计29,365,428.24元，会减少公司净利润，并相应减少报告期末所有者权益，对公司报告期的经营现金流没有影响。本次计提减值损失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能够真实、客观地反映公司截至2026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和2026年半年度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 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688536 证券简称：思瑞浦 公告编号：2026-052
转债代码：118500 转债简称：思瑞定转

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8月7日发出，会议于2026年8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名，实际参加董事9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ZHIXU ZHOU(周之栩)主持。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相关规定；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公司董事会保证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并编制了《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及调整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及调整内部投资结构的公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核心员工项目跟投管理办法》。

特此公告。

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 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688536 证券简称：思瑞浦 公告编号：2026-055
转债代码：118500 转债简称：思瑞定转

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8月31日(星期一)上午10:30－11:3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录播和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8月24日(星期一)至8月28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3peak@3peak.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8月20日发布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半年度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8月31日上午10:30－11:30举行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视频结合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半年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8月31日上午10:30－11:3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录播和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参加此次说明会的人员包括：董事长ZHIXU ZHOU(周之栩)先生；董事、总经理吴建刚先生；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李淑环女士；财务负责人杜丹丹女士；独立董事朱光伟先生(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8月31日上午10:30－11:3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8月24日(星期一)至8月28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3peak@3peak.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21-5888-6086

邮箱：3peak@3peak.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 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603759 证券简称：海天股份 公告编号：2026-070

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成都海天科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天科创”)	1,000万元	1,500万元	是	否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280,702.41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96.15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经营发展需要，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近期，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海天科创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融资1,000万元提供担保。本次担保事项无反担保。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5年12月1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2026年1月12 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申请授信额度预计的议案》《关于公司为子公司2026年申请授信提供担保及子公司间相互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含授权期限内新设立或新增收购的子公司)拟在2026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为不超过人民币461,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公司为子公司提供额度不超过231,000万元的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12月16日对外披露的《海天股份：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申请授信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13)、《海天股份：关于公司为子公司2026年申请授信提供担保及子公司间相互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14)、2026 年1月13日对外披露的《海天股份：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02)。

本次担保事项的担保额度未超过股东会批准的额度范围并在有效期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成都海天科创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控股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股93.6667%
法定代表人	郑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0MA61X9T162
成立时间	2016年8月19日
注册地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天府新区兴隆街道湖畔路南段506号1栋1层3号、4号、5号
注册资本	15,000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自来水处理；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服务；污水处理厂工程、城市供水管道工程施工；排水工程设计；商务信息咨询；销售：建材、化工产品、机械设备、五金、电子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3月31日/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25,247.75	25,497.88
	负债总额	12,454.02	12,551.11
	资产净额	12,793.73	12,946.77
	营业收入	367.54	2,109.42
	净利润	-153.03	-1,000.05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保证人：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

2、债权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3、保证金额：1,000万元

4、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5、保证范围：本合同所担保的债权为债权人依据主合同约定为债务人提供各项借款、融资、担保及其他表内外金融业务而对债务人形成的全部债权，包括但不限于债权本金、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6、保证期间：保证期间根据主合同项下债权人对债务人所提供的每笔融资分别计算，就每笔融资而言，保证期间为该笔融资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有助于子公司稳健运营，契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子公司资信状况良好，不存在债务偿还困难的问题。此外，公司能够对上述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进行有效监控与管理，及时掌握其资信状况和履约能力，确保担保风险总体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具备必要性和合理性。

五、董事会意见

2025年12月1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子公司申请授信提供担保及子公司间相互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本次担保事项在董事会审议范围内，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280,702.41万元(含本次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96.15%。

上述对外担保总额全部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公司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情况，也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000856 证券简称：冀东装备 公告编号：2026-23

唐山冀东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诉讼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一审判决；

2.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公司全资子公司唐山盾石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为原告；

3.涉案的金额：本次案件金额4140.20万元；

4.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的影响：本次判决为本案件的一审判决，盾石建筑公司的相关债权主张得到了支持。公司将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诉讼的基本情况

2026年6月12日，河南省新乡市辉县市人民法院(以下简称“辉县法院”)受理了公司全资子公司唐山盾石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盾石建筑”)起诉河南省环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河南省太阳石集团水泥有限公司、新乡市振新水泥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涉案金额4140.20万元。详见2026年6月16日公司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累计诉讼、仲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21)。

二、本次诉讼的进展情况

2026年8月18日盾石建筑公司收到辉县法院发来的(2026)豫0782民初4227号《民事判决书》，具体如下：

(一)被告河南省环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十五日内支付原告唐山盾石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案涉工程第一标段工程款(含质保金)10528375.18元及逾期利息、第二、三标段工程款30873662.22元及逾期付款利息。

(二)原告唐山盾石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对于其承建的案涉位于辉县市高庄乡火岔沟村日产5500吨协同处置10万吨/年垃圾发电飞灰的新型干法水泥熟料生产线异地迁建技改土建工程折价或者拍卖的价款在工程款41402037.4元范围内享有优先受偿权。

(三)被告河南省环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十五日内支付原告唐山盾石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律师费90000元。

(四)被告河南省太阳石集团水泥有限公司、新乡市振新水泥有限公司对上述第一项款项中的第二、三标段工程款30873662.22元及逾期利息、第三项款项律师费90000元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五)原告唐山盾石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对以被告河南省太阳石集团水泥有限公司抵押的机器设备折价、拍卖或变卖所得价款在上述第四项款项包括工程款30873662.22元及逾期利息、律师费90000元范围内享有优先受偿权。

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四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

案件受理费127330元，诉讼保全申请费5000元，由被告河南省环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河南省太阳石集团水泥有限公司、新乡市振新水泥有限公司负担。

如不服本判决，可以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辉县法院递交上诉状，并按照对方当事人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河南省新乡市中级人民法院。

三、本次披露的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本次判决为本案件的一审判决，盾石建筑公司的相关债权主张得到了支持。

四、其他应注意事项

公司将持续关注该案件的后续情况，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内容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唐山冀东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0日

备查文件：

1.(2026)豫0782民初4227号《民事判决书》。

证券代码：002812 股票简称：恩捷股份 公告编号：2026-135

云南恩捷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云南恩捷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3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合并报表范围内担保额度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公司2026年度合并报表范围内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217号)。公司于2026年1月16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上述事项。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珠海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2026)穗银珠海保证04647号)，对下属子公司珠海恩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恩捷”)向中信银行珠海分行申请的额度为人民币30,0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以下简称“北京银行上海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6268436-001)，对控股子公司上海恩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恩捷”)向北京银行上海分行申请的额度为人民币50,0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单位：如无特殊说明，为人民币万元

被担保人	担保权人	主债权额度	担保额度	担保合同内容
珠海恩捷	中信银行珠海分行	30,000.00	30,000.00	1、担保人：公司。 2、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迟延履行金、为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评估费、过户费、保全费、公告费、公证认证费、翻译费、执行费、保全保险费等)和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 4、担保期间：①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即自债务人依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每一具体业务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② 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的期限以主合同约定为准。但按法律、法规、规章规定或依主合同约定或主合同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主合同债务提前到期，或主合同双方当事人在合同约定的期间内协议延长债务履行期限的，则主合同债务提前到期日或延长到期日为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如主合同约定债务人分期清偿债务，则最后一笔债务到期之日即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如主合同项下业务为信用证或银行承兑汇票，则债权人按信用证或银行承兑汇票垫款日为主合同债务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如主合同项下业务为保函，则债权人按保函实际履行担保责任日为主合同债务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如主合同项下业务为保理业务的，以保理合同约定的回购价款支付日为主合同债务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如主合同项下业务为其他或有负债业务的，以债权人实际支付款项日为主合同债务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
上海恩捷	北京银行上海分行	50,000.00	60,000.00	1、担保人：公司。 2、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债权人的全部债权，包括主债权本金(最高限额为币种人民币金额大写伍亿元整)以及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和担保权益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费用、评估/鉴定/拍卖等处置费用、律师费用、调查取证费用、差旅费及其他合理费用)等其他款项，合计最高债权额为币种人民币金额大写陆亿元整。因主合同或其任何部分被解除、被撤销或终止而依法产生的债权人的债权也包括在上述担保范围中。 4、担保期间：为主合同下被担保债务的履行期届满(含约定期限届满以及依照约定或法律法规的规定提前到期，下同)之日起三年。如果被担保债务应当分期履行，则债权人既有权在每期债务的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内要求保证人就该期债务履行保证责任，也有权在主合同项下该期之后任何一期债务的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内要求保证人就担保范围内的全部债务履行保证责任，并有权在因该期债务逾期而依照主合同约定或法律法规的规定而宣布提前到期之日起三年内要求保证人就宣布提前到期的全部债务履行保证责任。

四、公司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间经审批担保总额为人民币6,000,0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235.60%；公司及子公司之间实际签署有效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3,676,593.86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144.37%。

除此之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事项，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